

产品供销合同

供方：北京圣泰洋电器有限公司

合同编号：STY210670

需方：北京芝麻物联科技有限公司

签订地点：北京

签订时间：2021-6-11

一、产品名称、品牌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金额：

序号	名称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价(元)	金额
1	通讯盒子	FBox-4G	1	1,580.00	1,580.00
合计：					1,580.00
合计金额（大写）：		壹仟伍佰捌拾元整			

二、交货时间：现货

三、质量保证：客户收到货之日起一年为保质期。在保质期内，如有质量问题，我公司包退换。因客户使用不当，过载、过力或用不可抗拒的外力致使产品损坏者，不在质保范围内。

四、交（提）货方式、地点及运费负担：快递或铁路、公路快运至需方公司，供方负担运费。

五、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和回收：原厂包装，包装物由供方提供，不回收。

六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全款订货

七、合同生效期：合同双方盖章后即生效，收到预付款日作为货期起始日，合同一式两份，买卖双方各一份。传真件有效。

八、违约责任：按《合同法》及相关规定执行

九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，若协商不成时，提交供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或当地人民法院解决。

十、其它约定事项：无

供方	需方
单位名称（章）：北京圣泰洋电器有限公司	单位名称（章）：北京芝麻物联科技有限公司
地址：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永新路13012号010-61581421	地址：北京市房山区阎村镇焦庄村西大件路北侧2号1层110号18001317825
开户银行：北京农村商业银行梨园支行	开户银行：招商银行北京西客站支行
帐号：0719000103000025309	帐号：110923709210301
税号：91110112669112768P	税号：91110111MA004TDD7C
法定代表人	法定代表人：
委托代理人刘可	委托代理人：
电话：010-61581411	电话：
传真：010-61581481	传真：